

域外聊斋书系

主编 吴建国



塞拉斯叔叔

UNCLE SILAS: A TALE OF BARTRAM-HAUGH

[爱尔兰] 谢里丹·勒·法努 著 薄振杰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塞拉斯叔叔

UNCLE SILAS: A TALE OF BARTRAM-HAUGH

[爱尔兰] 谢里丹·勒·法努 著 薄振杰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Sheridan Le Fanu
Uncle Silas: A Tale of Bartram-Haugh

Copyright © 1864 by Sheridan Le Fanu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6
by Shanghai 99 Readers' Culture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塞拉斯叔叔/(爱尔兰)谢里丹·勒·法努著;薄振杰译.—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域外聊斋)
ISBN 978-7-02-011730-7

I. ①塞… II. ①谢… ②薄… III. ①长篇小说-爱
尔兰-现代 IV. ①I56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27801号

责任编辑:卜艳冰
特约策划:邱小群 骆玉龙
封面插画:杨 猛
封面设计:高静芳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开 本 890毫米×1240毫米 1/32
印 张 15
字 数 459千字
版 次 2016年11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6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1730-7
定 价 4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作者前言¹

作者作此简要说明，以帮助读者了解成书过程。本书成书之前，已经有过两次发表。首先是以《爱尔兰女公爵秘闻一则》为标题，发表在一家期刊上，篇幅很短，全文仅仅 15 页，而且距今时隔已久。第二次发表时换了一个标题，篇幅也有所增加。² 值得指出的是，这两次发表都没有产生太大影响。鉴于此，作者认为，本书读者大多没有读过本文。即便有人读过，估计也未必留有深刻印象。尽管如此，作者生怕被指重复发表，欺骗读者，故作此说明，予以澄清。

沃尔特·司各特爵士³的威弗利小说系列⁴无一不涉及死亡、犯罪，而且富有神秘元素。其中，《艾凡赫》《清教徒》《肯尼沃斯城堡》设置悬念，营造恐怖氛围，将流血、犯罪巧妙组织起来，跌宕生姿，扣人心弦。与本系列其他小说不同，《古董家》和《圣·罗南温泉》着眼于描写现代人的生活场景和时代风尚。无论是《古董家》中壁贴挂毯的房间、洛弗尔与麦金泰尔上尉的决斗、洛弗尔的家世秘密、老女佣埃尔斯佩思之死、渔夫马克尔巴基特的溺水而亡、沃德父女因为潮汐突至而被困于悬崖下面，还是《圣·罗南温泉》中同母异父兄弟布尔默与泰瑞尔之间离奇曲折的爵位与爱情之争以及泰瑞尔的失踪之谜……对这些跌宕

1 1864 年 12 月，本说明作为后记在《都柏林大学杂志》发表。※

2 1838 年 11 月，作者以《爱尔兰女公爵秘闻一则》为标题，作为利默里克郡达姆库兰教区的牧师弗朗西斯·帕赛尔所述内容的一个组成部分，匿名发表在《都柏林大学杂志》上。后来，经作者修改，以《堂兄妹》为标题，匿名发表在《鬼怪故事集》上。参阅本书导言第一部分。※

3 沃尔特·司各特爵士（Sir Walter Scott，1771—1832）：英国小说家、诗人，欧洲历史小说之父。

4 1814 年，沃尔特·司各特爵士匿名出版小说《威弗利》（Waverley），然后以“威弗利作者”作为笔名接连发表《清教徒》（1816）、《古董家》（1816）、《艾凡赫》（1819）、《肯尼沃斯城堡》（1821）、《圣·罗南温泉》（1824）。这些小说统称“威弗利小说系列”。本书作者勒·法努将其视为自己作品的先驱。※

起伏、动人心魄的画面留有印象的读者不难理解，若将司各特爵士的小说扣上“奇情小说”¹的帽子，无疑是一种亵渎。

对于有人不假思索，便将本小说《塞拉斯叔叔》贴上“奇情”的标签，作者认为，这是不负责任之举。²事实上，本小说《塞拉斯叔叔》虽然文笔不及威弗利小说系列，但在叙事构架和寓意内涵方面与其并无二致。

与众多文艺工作者一样，作者衷心感谢新闻界的批评和帮助。无可否认，带有悲剧色彩的历史传奇小说是由司各特爵士开创的小说流派。本作者相信，为了防止将“奇情”这个文学术语滥用于在叙事构架和寓意内涵方面与司各特爵士创立的历史传奇一致的小说创作上，新闻界一定会对其作规范使用。

谢里丹·勒·法努

1864年12月

1 奇情小说 (sensation novel)：与哥特小说 (Gothic novel) 类似，充满惊悚、煽情、悬疑、罪行等剧情元素，但更偏向以人们比较熟悉的家庭生活作为场景。

2 参阅本书导言第一部分。※ 5月16日，在《泰晤士报》发表题为“奇情小说”的评论文章。

导 言

◎ 维克多·塞奇

一、简介：成书前后

约瑟夫·谢里丹·勒·法努（1814—1873），英裔爱尔兰作家，新教徒，家住都柏林，主要读者为爱尔兰读者和英国读者。他与前辈乔纳森·斯威夫特¹、查尔斯·马杜林²以及后贤奥斯卡·王尔德³和乔治·萧伯纳⁴一样，都是凭借杰纳斯⁵式的双重文化背景成就了各自的事业。1864年7月至12月，勒·法努的第五本小说《塞拉斯叔叔》首次在《都柏林大学杂志》上连载。同年年底，英国出版商理查德·本特利将《塞拉斯叔叔》以三卷本的形式首次出版。

在爱尔兰，勒·法努身兼新闻记者、杂志作者、小说家（以撰写恐怖小说为主）等多重身份。作为一名小说家，他一心想把作品打入英国市场。19世纪40年代，勒·法努模仿沃尔特·司各特爵士⁶，创作了《公鸡与锚》（1845）和《布里恩上尉的财产》（1847），先后发表在《都

1 乔纳森·斯威夫特（Jonathan Swift, 1667—1745）：英国十八世纪政论家和讽刺小说家。代表作《格列佛游记》（1726）等。

2 查尔斯·马杜林（Charles Maturin, 1782—1824）：爱尔兰十九世纪哥特小说家、剧作家。代表作《流浪者梅莫斯》（1820）等。

3 奥斯卡·王尔德（Oscar Wilde, 1854—1900）：英国（准确来讲是爱尔兰，当时由英国统治）十九世纪最伟大的作家与艺术家之一，以剧作、诗歌、童话和小说闻名。

4 乔治·萧伯纳（George Bernard Shaw, 1856—1950）：爱尔兰戏剧家，“二十世纪的莫里哀”。代表作《圣女贞德》（1923）等。

5 杰纳斯（Janus）：罗马神话中的天门神。由于头部前后各有一张面孔，亦称两面神，司守门户和万物的始末。

6 参阅“作者前言”第一页注释3和4。

柏林大学杂志》上，但他并没因此而成为爱尔兰的沃尔特·司各特。这两部作品描写的是17至18世纪爱尔兰民族斗争这一主题，主要关注宗教（天主教与新教）矛盾、民族矛盾问题。《布里恩上尉的财产》是在宗教（天主教与新教）矛盾、民族矛盾有所缓和的时候完成的。爱尔兰大饥荒¹期间，英国当局无所作为，约翰·米歇尔（1815—1875）、托马斯·米格尔（1823—1867）等人率众抗议。1847年，勒·法努选择站在他们一边。1848年，在威廉·史密斯·奥布莱恩的领导下，青年爱尔兰运动爆发。约翰·米歇尔因煽动暴乱被检举。1852年，勒·法努在争取获得卡洛郡保守党议员提名时失利，从政希望破灭。与此同时，他的个人生活也陷入了困境。妻子苏珊娜遭受六年精神疾病折磨之后，于1858年病逝，具体死因不明。我们可以从勒·法努日记的只言片语中，看出他内心的愧疚与失落。²毋庸讳言，当时的勒·法努进入了他人生的黑暗期：一个无名律师，一个失败政客，一个失意文人，一个需要抚养三个孩子的鳏夫。1861年，他买下《都柏林大学杂志》所有权，身兼杂志出版商和编辑两个职位。然而，他文学抱负未变，一直努力将其小说打入英国市场。

《塞拉斯叔叔》问世于勒·法努成名的起步阶段，改编自《爱尔兰女伯爵秘闻一则》³，保留了其中的两个看点：（1）女主人公因为父亲而吃了很多苦（“父亲”改成了“父亲的遗嘱”）；（2）“密室的秘密”。这一构思应该为勒·法努所首创。然而，埃德加·爱伦·坡⁴的系列杜宾侦探小说《莫格街谋杀案》⁵中的密室谜案更加令人耳熟能详。在《塞拉斯叔叔》出版后接下来的九年时间里，他一口气创作了九部小说，其中有几部也像《塞拉斯叔叔》一样，由其早年创作的短篇故事改编而成。

勒·法努写作《塞拉斯叔叔》时，已是天命之年。虽然已经发表了很多部作品，却依然名不见经传。接手《都柏林大学杂志》后，勒·法

1 爱尔兰大饥荒（Great Irish Famine）：俗称马铃薯饥荒，发生于1845—1852年间。这7年时间内，英国统治下的爱尔兰人口锐减了接近1/4。

2 参阅W.J. 麦科马克的《谢里丹·勒·法努与维多利亚时代的爱尔兰》（1980/1991），附录3，第291—300页。关于勒·法努的政治态度及其作品与其他小说的联系，可参阅“小说与政治”一章，第103—110页。

3 1838年11月发表于《都柏林大学杂志》，讲述的是爱尔兰牧师珀塞尔寻宝的故事。

4 埃德加·爱伦·坡（Edgar Allan Poe，1809—1849）：美国19世纪诗人、小说家和文学评论家。代表作《乌鸦》（1845）等。

5 1841—1842年刊登于《格雷厄姆杂志》。

努继续进行小说创作，并形成了自己的作品发表模式，即先在《都柏林大学杂志》上连载，然后重新编写，打入英国市场。《墓地旁的屋子》（1863）和《维尔德之手》（1864）这两部作品，均以此种方式创作而成。

读者对这两部作品的反响好坏不一。《墓地旁的屋子》以都柏林菲涅克斯公园为背景。虽然糅合了许多创作手法，故事情节荒诞离奇，但读者反响平平。出版商理查德·本特利认为，勒·法努的小说要想打入英国市场，故事发生地须设定在英国，发生时间设定为“现代”，并就此与勒·法努签署了协议。因此，《维尔德之手》的故事发生地为德比郡巴克斯顿附近的一个乡村——他和妻子苏珊娜度蜜月的地方。《塞拉斯叔叔》的故事发生地也是德比郡¹。当然，这与作者熟知兰开夏郡²（与德比郡相毗邻的一个比较富庶的地区）的女巫传统³也有关系。

《塞拉斯叔叔》自问世以来，其体裁就备受争议。勒·法努在该小说的“前言”部分已经提到，《塞拉斯叔叔》不是“奇情小说”，而是司各特式的历史传奇小说。他这样说道：

司各特的“威弗利小说”经典系列个个包含死亡、犯罪或一些神秘元素。之所以没人将其视为“奇情小说”，是因为司各特在创作“威弗利小说”时建立了一套基本规则。事实上，很多小说并没有违反这些规则，却被胡乱贴上了“奇情小说”的标签。也许应该给他（即作者）一个抗辩的机会。

按照那些“低俗报道”的说法，在维多利亚时期，凡是能够引起读者生理反应的小说即为“奇情小说”。换言之，“神经”所接受的刺激等

1 德比郡（Derbyshire）：位于英国中部，北部为高原，中部为丘陵，南部有较为开阔的河谷平原。面积2631平方公里，首府马特洛克（Matlock）。

2 兰开夏郡（Lancashire）：位于英国西北部，西邻爱尔兰海，面积2903平方公里。该郡为英国工业革命的发源地。

3 参阅《兰开夏女巫》（1848）一书。本书讲述了流行于兰开夏地区（特别是彭德尔山等地区）的传奇故事和迷信传说。每年都会有人为纪念女巫而爬彭德尔山。若想了解当地的美丽风景和迷信传说，可参阅《兰开夏女巫》第二卷第三章“鬼怪峡谷”第250页。至于英国对女巫的狂热，可参阅基思·托马斯的《宗教与魔法的衰落》（1971）一书。1604年，詹姆士一世颁布《巫术法令》，许多女巫遭到审判和迫害，这部法令直到1738年才被废除。

同于大脑产生的反应（引发思考、唤起感想）。毫无疑问，勒·法努不想让其读者仅仅停留在低俗的感知层面而效法沃尔特·司各特，创造了“英式悲情传奇”这一小说形式。

勒·法努的努力，给小说评论家们提供了一些暗示，也为该体裁日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勒·法努的二表姐卡洛琳·诺顿女士为《泰晤士报》撰写了一篇洋洋洒洒的书评，用了大半篇幅来讨论该小说的体裁问题。她认为，《塞拉斯叔叔》是一部名副其实的奇情小说，“情节发展不存在必然性，而人物角色之间却有着必然的联系”。在她看来，奇情小说是当代现实主义的一种表现形式。

针对《塞拉斯叔叔》究竟属于现实主义小说还是传奇小说这一问题，《周六评论》刊登了一篇文章，其作者含蓄地表达了《塞拉斯叔叔》之所以算不上是一部“威弗利小说”的理由（勒·法努一定不会同意）：

整部小说结构紧凑。勒·法努并没有像沃尔特·司各特爵士那样，通过灰色基调来烘托小说中扣人心弦的故事情节。也许他认为，完全没有必要占用一个章节来描写乡村礼仪或文物知识。为了产生伦勃朗¹画作那样的效果，勒·法努喜欢先将舞台变暗，然后瞬间将其照亮。通过光影的变化，从主角到配角，所有角色都或多或少显得怪异神秘。普通的英式乡村房屋，在他笔下，俨然成为了名副其实的奥特兰托城堡。²

即便勒·法努摆脱了“奇情小说”这一标签，也并非因为他是司各特的追随者。遗憾的是，这位评论家视司各特为现实主义作家，而非传奇小说作家，使得人们更倾向于将勒·法努定位为当代奇情派，而非司各特派。

我们并不反对这一说法。只是在我们看来，真正的悲情传奇

1 伦勃朗（Rembrandt Harmenszoon van Rijn, 1606—1669）：荷兰画家，欧洲17世纪最伟大的画家之一。

2 参阅《周六评论》，1865年2月4日，第146页。《奥特兰托城堡》（1765），作者为贺拉斯·沃尔波尔。

小说不是《古董商人》，而是《奥多福的秘密》。勒·法努先生与拉德克里夫夫人¹的共同之处多于沃尔特·司各特爵士。勒·法努先生对风景的描写与那位名噪一时的女作家颇为相似。阴森可怖的走廊往往是事发地的首选。此外，两人的作品都充斥着相同的梦魇效果，最大程度突显了恐怖主题。这些都是奇情文学作品的基本特征。

这位评论家认为，与同时期的奇情文学作家，比如威尔基·柯林斯²、查尔斯·詹姆斯·利弗尔³、亨利·伍德夫人⁴、玛丽·伊丽莎白·布雷登⁵等相比较，勒·法努作品主题单一，略显老套。严格意义上讲，《塞拉斯叔叔》应该是一部哥特小说。勒·法努应该是一位“哥特式”奇情文学作家。勒·法努对此未作回应，而是将话语权交给了评论家。他的这一做法，使得《塞拉斯叔叔》在维多利亚后期的诸多恐怖小说中，成功占据了显眼而且有利的位置。与其他评论家们相比，《雅典娜神庙》的书评人（很可能是杰拉尔丁·朱斯伯里⁶）对该小说的光影效果、宗教主题以及悲剧的必然性更为敏感，引领了评论该小说的主流：

作者的艺术想象力体现于作品的每一个细微之处，营造出了一种类似轻音乐的意境。可以肯定的是，当读者读完该小说回家睡觉，常常会被自己的影子吓到。这部力作值得推荐。

《塞拉斯叔叔》既具有恐怖色彩，亦不乏幽默效果，给勒·法努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声誉。这样一来，他一般不可能再去碰恐怖小说之外的

1 拉德克里夫夫人 (Mrs. Radcliff, 1764—1823): 英国女作家, 以写浪漫主义哥特小说见长, 代表作《林中艳史》(1791)、《奥多芙的神秘》(1794) 等。

2 威尔基·柯林斯 (Wilkie Collins, 1824—1889): 英国侦探推理小说家, 代表作《月亮宝石》(1868) 等。

3 查尔斯·詹姆斯·利弗尔 (Charles James Lever, 1806—1872): 爱尔兰小说家, 代表作为《达文波特·杜恩》(1859) 等。

4 亨利·伍德夫人 (Mrs. Henry Wood, 1814—1887): 英国小说家, 代表作《伊斯特·琳妮》(1861) 等。

5 玛丽·伊丽莎白·布雷登 (Mary Elizabeth Braddon, 1835—1915): 英国小说家, 代表作《奥德利夫人的秘密》(1862) 等。

6 杰拉尔丁·朱斯伯里 (Geraldine Jewsbury, 1812—1880): 英国小说家、专栏作家、学者。

其他小说类型。¹

作为恐怖小说大师，勒·法努的名气与日俱增，再加上奇情文学的标签得以确定，《塞拉斯叔叔》受到了读者的追捧。1871年，《塞拉斯叔叔》第四版得以发行。19世纪末期，亨利·詹姆斯²借他笔下的一位人物之口这样评论说，若要躲在一座破旧不堪、咯吱作响的乡下老房子³里看书，《塞拉斯叔叔》应该是第一选择。该小说的1904年、1913年版本均有更新，1926年成为世界经典。1923年，M.R. 詹姆斯⁴出版文集《克劳夫人的鬼故事及其他》，选录了勒·法努的作品，并给予高度评价。当然，这非常有助于勒·法努的大名在20世纪20年代以后得以流传。⁵1931年，S.M. 伊利斯出版《威尔基·克林斯、勒·法努及其他》，重提“奇情文学”这一概念。同年，《塞拉斯叔叔》被改编成戏剧。⁶事实上，自20世纪三四十年代起，该作品版本多种多样，包括删减本（甚至还被收录于基础英语读本），也包括1940年企鹅系列丛书。当然，《塞拉斯叔叔》也不乏其他形式的改编。1976年，更斯博罗电影公司出品了一部黑白电影。它还被改编成连续剧和舞台剧：1991年，BBC电视台制作连续剧《黑暗天使》，由彼得·哈蒙德执导，彼得·奥图尔主演，背景设在一座真实、阴森可怖的诺福克乡村旧房子里。1996年，Method & Madness公司迈克·阿尔弗雷德担任编剧、制片人和导演，将其改编成一部舞台剧，并在伦敦汉姆史密斯的利里克剧院上演。

1946年，普利切特⁷在《小说欣赏》一书中指出：“勒·法努笔下的鬼故事最能打动人——感觉合情合理，点点滴滴铭记于心。”⁸令人遗憾的是，直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人们才注意到其中的爱尔兰元素。1947年，克

1 勒·法努1866年写信给本特利，谈论他的小说《尽在黑暗》；尽管吉福德小姐认为《尽在黑暗》是我写过的最好的小说，但我现在明白了，为公众提供对你的期望不同的东西，绝非明智之举（麦科马克，《谢里丹·勒·法努》，第233页）。

2 亨利·詹姆斯（Henry James, 1843—1916）：继霍桑、麦尔维尔之后，19世纪美国最伟大的小说家、文学批评家、剧作家和散文家，心理分析小说的开创者之一，代表作《美国人》（1877）等。

3 亨利·詹姆斯写作《骗子》（1888）的时候，可能读过《塞拉斯叔叔》。他这样写道：“勒·法努的小说适合作为乡村床头读物，尤其在后半夜阅读。”

4 M.R. 詹姆斯（M.R. James, 1862—1936）：英国学者，著有《铜版画》（1904）等。

5 关于勒·法努与M.R. 詹姆斯的关系，参阅《英国鬼怪故事研究》（1980）。值得一提的是，M.R. 詹姆斯全面系统地研究了勒·法努的作品，并为其全部作品编写了目录。

6 H.J. 斯宾塞的手稿现收藏于英国图书馆。

7 普利切特（Pritchett, 1900—1997）：英国作家与评论家。

8 普利切特还说，《塞拉斯叔叔》“虽形式有些争议，但仍不失为一部优秀小说”。

雷瑟特出版社再次出版《塞拉斯叔叔》，伊丽莎白·鲍恩为其作序¹，其中的爱尔兰元素开始受到关注。作为盎格鲁—爱尔兰新教徒，伊丽莎白·鲍恩注意到，该作品实际上反映的是，盎格鲁—爱尔兰新教徒的住所——爱尔兰老房子——的萧条与衰亡，揭示的是地主与佃户之间的冲突与矛盾。将故事发生地设在英国，未免有些差强人意。她的敏锐直觉被学术研究成果所证实。事实上，勒·法努自始至终都在描写爱尔兰。这种创作手法，玛利亚·埃奇沃思²、马图林都曾运用过。1963年，W.C.埃登斯在誊写勒·法努与本特利的往来书信时发现，勒·法努一直恪守着他与本特利签订的君子协定。³ 20世纪70年代之后的评论，尤其是W.J.麦科马克的精彩评论⁴，才将《塞拉斯叔叔》与其作品的写作背景联系起来，从而大大增加了这部维多利亚时期伟大作品的可信度。

二、体裁：哥特与心理

在维多利亚时期，评论家们并不承认（也许没有发现），他们为安·拉德克里夫的自我暗示以及《塞拉斯叔叔》中的哥特式故事情节作了注解。比如，当莫德在巴特拉姆庄园中黑暗、漫长的走廊中探寻逃跑之路时，将自己比作拉德克里夫《林中艳史》（1791）中莫特家族的一员。当她茫然无措地查看窗户时，则便像“传奇故事中的犯人”（第三卷第18章）。这样一来，作者在肯定莫德是该传奇故事的女主角的同时，似乎又将其加以否定。如果说《塞拉斯叔叔》是一部哥特小说⁵，那么小说主人公的一举一动就应该明确体现这一点。

1 这篇序言也把《塞拉斯叔叔》看作恐怖小说，收录于鲍恩撰写的《综合印象》（1950）一书。

2 玛利亚·埃奇沃思（Maria Edgeworth, 1768—1849）：英国爱尔兰裔作家，著有《拉克伦特堡》（1800）等。

3 参阅W.C.埃登斯的博士论文《谢里丹·勒·法努：维多利亚时代及其出版商》（1963），第164页。

4 除了《谢里丹·勒·法努与维多利亚时期的爱尔兰》之外，也可参阅W.J.麦科马克撰写的《从伯克到贝克特》（1985/1994）和《风流人物》（1993）。

5 哥特小说（Gothic novel）：该小说类型起源于18世纪后期的英国，囊括现当代灵异小说、恐怖小说，甚至恐怖性经典小说，开山鼻祖是霍勒斯·沃波尔（Horace Walpole, 1717—1797）。它常以古堡、荒原、废墟等环境为背景，气氛阴森、神秘，充满悬念，充斥着暴力、复仇和死亡元素。18世纪90年代，哥特小说逐渐演化为两个分支。一个分支是恐怖型哥特小说，其特点是坚持传统手段，并在此基础上融入病态的邪恶，以增加神秘、恐怖效果。比如，马修·刘易斯（Matthew Lewis, 1775—1818）的《僧人》（*The Monk*, 1795）。另一个分支是感伤型哥特小说，其特点是保留古堡场景，抛弃过分的神秘成分和极度的恐怖气氛，使故事得出合乎逻辑的解释。比如，玛丽·拉德克利夫（Mary Radcliffe, 1764—1823）的《尤道弗的奥秘》（*The Mysteries of Udolpho*, 1794）。

民间故事、哥特小说、心理小说的确有所不同，但又往往不容易区分。《塞拉斯叔叔》借用了许多民间故事：《蓝胡子》《小红帽》《糖果屋》（又名《汗泽尔与格莱特》）、《美女与野兽》，等等。比如，它借用了《蓝胡子》中的这个故事情节：小女孩被关在由怪物掌控的城堡中。怪物外出时，严禁她打开其中一间屋子。生活在19世纪40年代上流社会的十七岁女孩莫德，作为民间故事及传奇小说（哥特式或其他体裁）的读者，把自己与《蓝胡子》中的小女孩联系起来，以说明女性好奇心的危害：

为什么这种形式的欲望——好奇心——如此令人（包括人类的祖先亚当和夏娃）难以抵挡？常言道，知识就是力量。虽然知识种类繁多，究其实质，均为隐藏在人类灵魂深处、探求未知的种种欲望。对我来说，探求未知的欲望，是指由父亲下达的禁令所激起的对于家庭隐情难以名状的兴趣。一些事情越被禁止，越能激发人们探求的欲望。（第一卷第2章）

“禁令”是民间故事的基本要件¹，也是推动故事情节发展的原动力。莫德的所有故事几乎都可以归类于《圣经》中“人类堕落”的故事。我们无法抗拒莫德的故事。就连莫德本人也无法抗拒她自己的故事。毫无疑问，这些故事都是我们（包括莫德在内）“人类”的故事，尤其是女人的故事（严格意义上说，“人类的祖先”应该是亚当，此处是夏娃）。我们被好奇心、权力以及“人类灵魂深处的欲望”所驱使，最终陷入堕落的境地。“探求的欲望”是原罪的标志。探求意味着倔强与任性，表现在莫德自我反思时所提到的，在她，也在我们所有人心目中的那个“老男人”（即未得重生的亚当）（第二卷第14章）。直至最后我们才发现，塞拉斯叔叔就是那个“老男人”的化身。这就是莫德始终无法真正了解他的主要原因。他早已植入她的心中，成为她灵魂的一部分。在小说开头部分，奥斯汀·鲁廷告诉莫德柜子钥匙的场景，是关于《蓝胡

1 参阅弗拉基米尔·普洛普的《民间故事形态学》（1922/1968/1990），第三章（作用2和3：为主角设置规定，禁止被违反）。

子》和童话禁令的又一体现：

父亲停顿了一下，看着我的脸，就像是在看一幅画。

“他们会的一一嗯一一我最好换用其他方式一一不同的方式。对！一一这样她就不会起疑心一一也就不会胡乱猜想了。”

父亲看看钥匙，又看看我。突然，他把钥匙猛地举起来，说道，“孩子，你看！”过了一会儿一一又说，“记住这把钥匙！”

这把钥匙造型奇特，和其他钥匙不太一样。（第一卷第1章）

在这里，钥匙既有字面意思又有象征意义。对维多利亚时期的人们来说，钥匙象征着女性的家庭责任。这段文字无疑迎合了维多利亚时期读者的口味。蓝胡子把城堡的所有钥匙都交给了年轻的妻子，但禁止她使用其中的一把。在《荒凉山庄》（1853）中，狄更斯将埃丝特对于詹狄士钥匙的联想表现得淋漓尽致。莫德与埃丝特的不同之处在于：对她父亲来说，她是一个不真实的存在。他“看着我的脸，就像是在看一幅画”。他自言自语，好像她根本就不存在。在某种程度上，她并不在场。在场的只是父亲所欣赏的一幅“画像”。这生动地展现出父亲对莫德的忽视，以及莫德“爱丽丝梦游仙境”般的孤独处境。

与夏尔·佩罗¹故事中的原型有所不同，不是莫德自己强行打开柜子，而是鲁吉耶女士替她打开了父亲办公桌的抽屉。“蓝胡子”的形象也被分解成了兄弟两人：奥斯汀和塞拉斯兄弟两人欲将莫德囚禁在黑暗的巴特拉姆庄园中。²

莫德形容自己内心深处的焦虑时，借用了“薄膜”这一比喻，不仅表现出她对五光十色的外部世界的模糊认识，也是她自己内心世界的真实写照：

1 夏尔·佩罗（Charles Perrault, 1628—1703）：法国儿童文学之父、诗人，代表作《鹅妈妈的童话——旧时光的故事》（1697）、《蓝胡子》（1697）等。

2 W.J. 麦科马克在《谢里丹·勒·法努与维多利亚时期的爱尔兰》中提出，这两个形象的象征本质有所不同——“在某种程度上，塞拉斯是奥斯汀的死魂灵”。

人的焦虑好比一层层隔膜，剥开表皮——最外面的那层，通常被认为是灵魂与上帝之间唯一的隔膜——却发现又多了一层新的隔膜。从物理学上讲，声音的传播需要媒介。同样道理，灵魂与自然界的沟通同样需要媒介。要实现与自然界中的光和空气进行接触，就得剥开这“一层层隔膜”。（第三卷第9章）

鲍恩认为，《塞拉斯叔叔》是一部心理小说¹，一部讲述莫德的情感与恐惧的心理小说，而且远远超越了维多利亚时期的同类小说。那层脆弱而又微妙的“薄膜”，同样象征着读者的阅读过程。随着阅读的不断深入，那些在叙述者心里几近透明的“薄膜”，也在读者心中渐渐明朗。同样，文本中的现实与幻觉、传奇与童话，在现实生活中全都存在。民间故事与哥特小说在19世纪尚未问世。事实证明，它们是解释现实中恐惧与惊悚的最好方式。噩梦是一部真实的小说。即使是老套的法庭场景，画面仍旧扣人心弦，就像《蓝胡子》一样，内容反映现实。

塞拉斯·鲁廷扮演着“蓝胡子”的角色，时而坏，时而不坏，这就是他的魅力所在。²当然，这也与他的血统有关。勒·法努借用《蓝胡子》哥特式的情节，生动描绘了贵族、族长和地主阶级——代表各自利益——在最后关头，为了能够让自己手中的权力与财富保持长久一些，不惜牺牲年轻一代。达德利、莫德和米莉（包括梅格·霍克斯）因此而成为了牺牲品。

三、风格：喜剧与怪诞

《塞拉斯叔叔》包含许多喜剧成分，夹杂在暴力、恐怖的情境之中。这种创作手法，当时并不被同时代的评论家们所认可。小说中提到了很多18世纪的喜剧作品，特别是理查德·布林斯莱·谢里丹、奥立

1 心理小说不是一个统一的文学流派，也没有公认的统一定义。它源于18世纪的感伤文学，开创者为19世纪的法国作家司汤达（Stendhal, 1783—1842），在20世纪发展为意识流小说。

2 玛丽娜·沃纳在《妖怪，请留步》（1997）一书中对鬼怪寓言故事的评论不仅涉及心理，而且与社会政治有关。在食人族鬼怪魅影之下，跳动着生物无尽的欲望。在内心深处，充满了对子孙后代的忧虑。

弗·戈德·史密斯和小乔治·科尔曼¹的作品，均包含很多深层含义。塞拉斯最后一次试图说服莫德接受达德利的求婚时，提到了谢里丹：

“可怜的谢里丹——一个有趣的家伙！像他这样优秀的家伙已经死光了——就是他借马勒普太太之口这样说，‘刚开始时有些厌恶，可到最后却截然相反。’这听起来好像一个笑话。说到婚姻，相信我，的确如此。谢里丹和奥格尔小姐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初次见面时，奥格尔小姐对谢里丹印象并不好。然而，仅仅过了几个月，一切都变了。她已经是非他不嫁了。”（第三卷第5章）

理查德·布林斯莱·谢里丹²是勒·法努的叔祖，也是勒·法努家族的一匹黑马。1792年，谢里丹的生活中发生了一件极为诡异的事情——勒·法努显然知道这件事——《塞拉斯叔叔》出现过一段类似的情景。德·让利斯夫人和她的女儿帕米拉，还有奥尔良公爵的女儿阿德莱德，一起去伦敦拜访谢里丹。在返回多佛的途中，马车竟然神不知鬼不觉地改变了行驶路线，可把她们给吓坏了。德·让利斯夫人认为，这完全是谢里丹蓄意所为——故意让她们返回伦敦，以便和她的女儿成亲。当然，也不排除其他更加可怕的政治阴谋。³勒·法努在小说《玫瑰与钥匙》中再次借用这起事件，营造恐怖效果。芬坦·奥图尔在近年所作的传记中，暗示了谢里丹的政治图谋要比人们想象的更具破坏性。⁴这与勒·法努效忠于国家的想法恰好相反。

邪恶的阴谋情景融入喜剧成分，使得《塞拉斯叔叔》的整体风格变得模糊不清。此外，荒诞故事情节同样也夹杂着喜剧成分。比较典型的例子就是秃顶的鲁吉耶女士，在斯卡斯代尔教堂的公墓前大跳《死亡

1 莫德多次引用戈德·史密斯的《委曲求全》（1774），两次将塞拉斯的房间说成是剧场的舞台。塞拉斯也提到了谢里丹的《斯卡巴勒之行》（1777）。关于科尔曼的介绍，参阅本书导言第五部分。

2 谢里丹（R.B. Sheridan, 1751—1816）：英国戏剧作家。奥斯汀、塞拉斯与谢里丹在《造谣学校》（1777）中塑造的两兄弟查尔斯（Charles）和约瑟夫（Joseph）几乎一模一样：一个善良，一个伪善。

3 对这一事件的不同解读，可参阅加布里埃尔·德·布罗格利的《德·让利斯夫人》（1985）第228页。若从谢里丹的角度解读，可参阅麦科马克的《风流人物》第61页。

4 参阅《叛国者》（芬坦·奥图尔，1997）。

之舞》。这一场景既滑稽又骇人，与狄更斯的手笔如出一辙：

“我是停尸房女士——死亡之家夫人！我要介绍我的朋友尸体先生和骷髅先生和你认识。快，快，凡人姑娘，我们一起玩玩，啊哈。”她嘴巴张得很大，发出可怕的叫喊，然后把假发和草帽往后一推，露出了一个光秃秃的大脑袋。她大笑不已，就是一个疯子。（第一卷第7章）

鲁吉耶女士露出光秃秃的大脑袋，究竟是在进行哥特式表演，还是在自我嘲弄？事实上，只要你大声地读一读，便能感受到这一幽默效果。¹

小说中多次出现方言、俚语以及鲁吉耶女士令人心神不宁的暗语，还有她那蹩脚的英语。与在《都柏林大学杂志》发表的那个版本相比，勒·法努三卷本的怪诞和幽默成分有所减少。此外，米莉这个人物形象改写幅度较大。她与莫德初次见面时的精彩说辞大都被删除。正文注释²中有几个原文选段，可帮助读者了解作者所作的修订。

四、视角：天真少女

《塞拉斯叔叔》采用的是第一人称叙事手法。这种手法看似简单，但要把叙述者的内心独白自然、流畅地表述出来，需要相当高的写作功底和技巧。利弗、布拉登和伍德等作家（柯林斯除外）特别注重其作品给读者带来奇情上的惊悚刺激，而勒·法努这位玄学派作家³擅长悬疑渲染，善用迂回曲折的写作手法来营造惊悚氛围。小说中的部分惊悚内容，就连莫德本人也捉摸不透。

1 奥克利上尉和达德利·鲁廷的对抗同样表现出幽默和怪诞的现实主义：达德利这个小个子乡下土包子竟打掉了身材高大的陆军上尉奥克利先生的牙齿，磨坊主迪肯·霍克斯则在一旁呐喊助威。

2 参阅本书导言第八部分。

3 玄学派作家（a metaphysical writer）：玄学派是17世纪英国文坛出现的一个诗歌流派，代表人物有约翰·多恩、安德鲁·马维尔等。